

1. 內部稽核主管每月交于獨立董事上月稽核報告及(每季) 缺失追蹤報告，就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狀況及改善追蹤進行討論;若遇重大異常事項得隨時召開會議。
2. 每季至少一次，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參與董事會，稽核主管於會議中報告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及缺失改善追蹤情形，董事會溝通情形如下：

董事會屆次	董事會日期	溝通重點
113 年第一次	113.3.7	112 年第四季、113 年第一季稽核報告
113 年第二次	113.3.14	113 年第一季稽核報告
113 年第三次	113.5.9	113 年第一、二季稽核報告
113 年第四次	113.6.13	113 年第二季稽核報告
113 年第五次	113.7.4	113 年第二季稽核報告
113 年第六次	113.8.8	113 年第二、三季稽核報告
113 年第七次	113.9.25	113 年第三季稽核報告
113 年第八次	113.11.7	113 年第三、四季稽核報告
113 年第九次	113.12.19	113 年第四季稽核報告
114 年第一次	114.1.9	113 年第四季稽核報告
114 年第二次	114.2.12	114 年第一季稽核報告
114 年第三次	114.3.6	114 年第一季稽核報告
114 年第四次	114.3.13	114 年第一季稽核報告
114 年第五次	114.5.8	114 年第一、二季稽核報告
114 年第六次	114.6.5	114 年第二季稽核報告
114 年第七次	114.7.9	114 年第二季稽核報告
114 年第八次	114.8.7	114 年第三季稽核報告
114 年第九次	114.11.6	114 年第三、四季稽核報告
114 年第十次	114.12.18	114 年第四季稽核報告
115 年第一次	115.2.5	114 年第四季、115 年第一季稽核報告
115 年第二次	115.3.5	115 年第一季稽核報告
115 年第三次	115.3.12	115 年第一季稽核報告

3. 每季至少一次，獨董與稽核主管進行當季稽核案件研討會談，內容係針對當季稽核項目及報告內容進行意見溝通，溝通情形如下：

頻率	日期	出席人員	主題	結論
113 年第一季	113.4.30	許立銘獨董、曾勇夫獨董、 劉煌基獨董、稽核主管林世川	當季稽核項目	無建議或無意見
113 年第二季	113.7.30	許立銘獨董、曾勇夫獨董、 劉煌基獨董、稽核主管林世川	當季稽核項目	無建議或無意見
113 年第三季	113.11.7	許立銘獨董、曾勇夫獨董、 劉煌基獨董、稽核主管林世川	當季稽核項目	無建議或無意見
113 年第四季	114.1.16	許立銘獨董、曾勇夫獨董、 劉煌基獨董、稽核主管林世川	當季稽核項目	無建議或無意見
114 年第一季	114.4.21	許立銘獨董、曾勇夫獨董、 劉煌基獨董、稽核主管林世川	當季稽核項目	無建議或無意見
114 年第二季	114.8.7	許立銘獨董、劉宗德獨董、 劉煌基獨董、稽核主管林世川	當季稽核項目	無建議或無意見
114 年第三季	114.11.6	許立銘獨董、劉宗德獨董、 劉煌基獨董、稽核主管林世川	當季稽核項目	無建議或無意見
114 年第四季	115.1.5	許立銘獨董、劉宗德獨董、 劉煌基獨董、稽核主管林世川	薪酬委會 運作之管理	儘速建立獨董酬勞標準，並 確認其與一般董事及經理人 之平衡性
			永續資訊管理	儘速建立報告書編製作業程序
			其他稽核項目	無建議或無意見
115 年第一季	115.4.20	許立銘獨董、劉宗德獨董、 劉煌基獨董、稽核主管林世川	廢料管理作業	廢料價格過低之缺失，請調查 純屬過失或有無舞弊情事。 (經查核，並未發現異常或 舞弊情形)
			其他稽核項目	無建議或無意見